

金信消费升级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

1.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金信消费升级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	
基金简称	金信消费升级股票		
基金代码	006692		
基金合同生效日	2019年1月31日		
基金管理人名称	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	
基金托管人名称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		
公告依据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》、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金信消费升级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金信消费升级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》等。		
收益分配基准日	2020年11月13日		
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	本次分红为本基金2020年第4次分红		
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	金信消费升级股票 A	金信消费升级股票 C	
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	006692	006693	
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	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 值(单位:人民币元)	1.8703	1.9670
	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资产中 可供分配的利润(单位:元)	14,191,729.78	1,340,605.37
	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	1,419,172.98	134,080.54
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(单位:元/10份基金份额)	0.3410	0.3980	

注:本次分红方案是指每十份 A 类基金份额发放红利 0.3410 元,每十份 C 类基金份额发放红利 0.3980 元。

2.B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

权益登记日	2020年12月1日
除息日	2020年12月1日
现金红利发放日	2020年12月3日
分红对象	权益登记日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 A 类及 C 类基金份额持有人。
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	对于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将以 2020 年 12 月 1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计算基准确定再投资份额,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于 2020 年 12 月 2 日对红利再投资(含基金申购赎回)进行不定期抽样检查,2020 年 12 月 2 日起,投资者可通过销售机构查询红利再投资的份额。
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	根据财政部、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,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,暂免征个人所得税。
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	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。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所转购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。

3.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(1)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,权益登记日申请

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。(2)本基金分红方式分两种:现金红利和红利再投资,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

红利按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。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 红利方式。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,投资者最终的分 红方式以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记录为准。

(3)投资者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确认分红方式是否正确,如不正确或希望变更分 红方式的,请于权益登记日之前(不含权益登记日)到销售网点或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办理变更手 续。如投资者在多家销售机构购买了本基金,需分别在多家销售机构逐一按基金代码提交修改

分红方式业务申请。投资者可访问本公司网站(www.jxfunds.com.cn)或拨打全国免长途费的客 户服务电话(400-900-8336)咨询相关情况。

特此公告。

金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0年11月30日